



科技众创

NEEQ: 839893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TechTemple Group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木正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永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晓全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1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3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6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0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6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科技众创、科技寺、股份公司	指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山西证券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echTemple Group Co.,Ltd		
	TechTemple		
法定代表人	木正波	成立时间	2002年10月24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木正波）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木正波），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L72 商务服务业-L726-人力资源服务-L7264-创业指导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商务服务收入、人力资源服务收入、创业指导服务收入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科技众创	证券代码	839893
挂牌时间	2016年11月11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559,424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山西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贾永刚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天地邻枫7号楼2层
电话	010-62800807	电子邮箱	jyg_sinowise@126.com
传真	010-62800807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天地邻枫7号楼2层	邮政编码	100192
公司网址	-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743312734H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天地邻枫7号楼2层202室		
注册资本（元）	11,559,424.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随着新的实控人和管理团队加入，公司业务从传统单一的科技众创空间租赁孵化，向环保、能源和电力领域转型突破。实控人和管理团队主持过多个较大规模的工程项目及市场营销项目，具有丰富的工程项目经验及市场营销经验，具有较强的管理能力和丰富的业务资源。实控人控制下的多家集团在节能环保工程、发电、环境污染防治和碳排放管理等行业有多年的项目和技术等资源的积累，拥有完备的投融资管理体系和雄厚的资金储备。

依托实控人的业务资源和资金支持，公司已开始逐步向环保、能源和电力领域的转型布局:将构建以发电产业为核心(涵盖煤气发电、余热余能发电)，环保治理为辅助(包含烟气治理、脱硫脱硝、污水处理)的协同发展体系，形成节能环保工程全流程的成套设备供应、安装、施工、调试及相关技术服务的能力，并同步对配套组织架构进行重构。

与此同时，公司计划依托现有技术团队和专利技术拓展更多市场业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更充分地利用现有技术积累和专利资源，通过技术创新和资源整合，不断提升环保技术的实用性和经济性。同时，公司也将加强与相关科研机构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合作，共同推动环保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贡献力量。在不断提升和优化现有技术和业务以外，组建独立的技术项目组，着手开发脱硫脱硝、除尘、污水处理等环保领域的专利技术，并同步开拓脱硫脱硝除尘、污水处理等环保领域的业务，形成以煤气发电和余热余能发电为支柱，脱硫脱硝、除尘和污水处理等环保业务为补充的业务格局。

转型成效已在 2024 年落地显现：公司报告期内成功完成并交付首个能源项目质量管理和控制服务，实现营收 188.68 万元，标志着新业务模式具备市场化盈利能力。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886,792.40	0.00	100.00%
毛利率%	78.80%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5,386.58	-26,603.16	2,790.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5,620.00	-823,389.54	187.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1.28%	0.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71.30%	0.00%	-

后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06	-0.00	10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87,964.59	2,601,913.45	-31.00%
负债总计	426,661.15	1,955,996.59	-78.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1,303.44	645,916.86	111.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12	0.06	-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3.86%	75.16%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23.86%	75.18%	-
流动比率	4.19	1.33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848.05	1,908,159.07	-144.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0	0.00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1.28%	-10.8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0.00%	-100.00%	-
净利润增长率%	102.49%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55,065.40	98.00%	2,601,913.45	100.00%	-32.55%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无形资产					
其他应收款	11,207.51	1.00%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1,691.68	1.00%			100.00%
应付账款					
合同负债					
其他应付款			1,886,792.40	72.5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货币资金变动是因为公司逐步转型运营所需费用增加。
- 2、其他应付款：公司首个项目质量管理和控制服务协议于 2023 年 9 月签订，甲方神州联诚于

2023 年预付服务费，该笔款项入账至其他应付款科目，本年该项目成功完成交付，对应其他应付款冲销。

3、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公司期末待抵扣进项税余额，2023 年度无待抵扣进项税余额。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886,792.40	-	0.00	-	100.00%
营业成本	400,000.00				100.00%
毛利率%	78.80%	-		-	-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97,741.00		307,443.31	-	159.48%
财务费用	-27,793.26		-1,012.34	-	-2,645.45%
信用减值损失			-685,435.35	-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168,723.60	-	-100.00%
其他收益			12,656.75	-	-100.00%
投资收益				-	
资产处置收益				-	
营业利润	715,955.83		-	-	162.27%
			1,149,683.40		
营业外收入			796,786.38	-	-100.00%
营业外支出	245.71			-	
净利润	715,386.58		-352,897.02	-	303.7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依托实控人的业务资源和资金支持，公司已开始逐步向环保、能源和电力领域的转型布局。转型成效已在 2024 年落地显现：公司报告期内成功完成并交付首个项目质量管理和控制服务，实现营收 188.68 万元，对应产生成本 40 万元。受此影响，2024 年收入同比增加 188.68 万元，成本同比增加 40 万元。

2、管理费用：公司逐步向环保、能源和电力领域的转型布局，并同步对配套组织架构进行重构，本年度职工薪酬费用相应增加，使得管理费用同比增幅明显；

3、财务费用：本年财务费用中主要为货币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同比 2023 年，本年公司日均流动资金明显增加，对应利息收入相应增加；

4、信用减值损失：科技众创 2023 年度对无法回款的应收及往来挂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本年度无此事项；

5、资产减值损失：科技众创 2023 年度注销及处置子公司，本年度无该事项和交易。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86,792.40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主营业务成本	400,000.00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项目管理服务费	1,886,792.40	400,000.00	78.80%	100.00%	100.00%	100.0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 188.68 万元，同比增加 100%，主要由于增加了项目管理服务的新业务，确认 2024 年发生的服务收入。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神州联诚（北京）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886,792.40	100.00%	否
	合计	1,886,792.40	100.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九源天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100.00%	是
	合计	400,000.00	100.0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848.05	1,908,159.07	-144.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874.9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0.00	-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首个项目质量管理和控制服务协议于 2023 年 9 月签订，甲方神州联诚于 2023 年预付服务费，导致 2023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加 200 万元，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是由于公司组织架构为支持业务转型而进行重构，本年度职工薪酬支出相应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变动原因为 2023 年度注销及处置子公司，本年度无该事项和交易。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	2024 年度科技众创实现营业收入 1,886,792.40 元，但当前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需进一步开发客户，减少对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	400,00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其他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日常性关联交易接受劳务费用 40 万元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收购人	2023 年 10 月 12 日		收购	其他承诺	不注入金融类、房地产类企业或资产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收购人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024 年 10 月 12 日	收购	限售承诺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已履行完毕
收购人	2023 年 10 月 12 日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违背该承诺的事项发生。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41,381.00	5.55%	768,839.00	1,410,220.00	12.2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641,381.00	5.55%	768,839	1,410,220.00	12.20%
	核心员工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0,918,043.00	94.45%	- 768,839.00	10,149,204.00	87.8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918,543.00	51.20%	0	5,918,543.00	51.20%
	董事、监事、高管	5,918,543.00	51.20%	4,230,661	10,149,204.00	87.80%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1,559,424.00	-	0	11,559,424.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 例%	期末持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 末 持 有 的 质 押 股 份 数 量	期 末 持 有 的 司 法 冻 结 股 份 数 量
----	------	-------	------	-------	-----------------	----------------	---------------------	---	---

1	木正波	5,918,543.00	0.00	5,918,543.00	51.20%	5,918,543.00	0.00	0.00	0.00
2	贾真	641,381.00	4,999,500.00	5,640,881.00	48.80%	4,230,661.00	1,410,220.00	0.00	0.00
3	王灏	4,999,500.00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1,559,424.00	0.00	11,559,424.00	100.00%	10,149,204.00	1,410,22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之间不存在相互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木正波，男，1973年4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4月至今，任九源天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6月至今任九源天能(北京)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副董事长；2020年6月至今任北京众智达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5月至今任唐山瑞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北京新团地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11月至今任北京四地清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1月至今任北京欣环龙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5月至今任北京泽煜昊宁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12月至今任天津磊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3年2月至今任天津磊然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木正波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3年4月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8日	5,918,543.00	0.00	5,918,543.00	51.20%
孟帅宇	董事	男	1982年3月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8日				
金雪飞	董事	男	1970年8月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8日				
王兆鹏	董事	男	1984年3月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8日				
贾永刚	董事、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负责人	男	1982年2月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8日				
贾真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82年4月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8日	641,381.00	4,999,500.00	5,640,881.00	48.80%
李海侠	监事	女	1997年11月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8日				

万书含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9年10月	2023年12月8日	2026年12月8日				
-----	--------	---	----------	------------	------------	--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木正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	-	-	1
财务人员	1	1	-	2
员工总计	2	1	-	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本科	2	3
专科		
专科以下		
员工总计	2	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依法合规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议事以及表决程序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全国股转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相关负责人都已做到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发生过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所有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经营场所进行经营的情况，目前不存在公司以资产为其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人员管理独立、自主，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任职和兼职的情形。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管理层一直在不断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公司经营各环节对公司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各部门、各环节责权明确。公司根据《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制度》，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含会计核算制度），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性并为业务发展提供充分的资金保障；根据管理流程和公司业务特点，制定了公司管理体系文件并得到有效执行；制订了人力资源招聘、培训、管理体系，吸引并稳定优秀人才，满足业务发展对人力资源的需求，并和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保障知识产权的安全；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行政管理体系及监控制度和规范，不仅保证了公司的管理和监控的稳定性，同时也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服务保障支持。

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对风险的评估，公司有效的建立了风险的识别和评估过程，关注引起风险的主要因素，能够准确识别与实现控制目标有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并能够对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进行评估，确保风险分析结果的准确性，以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22300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刘永 1 年	刘希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11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223007 号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技众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技众创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技众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科技众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科技众创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科技众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科技众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科技众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科技众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技众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刘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希

2025年03月26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55,065.40	2,601,913.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2	11,207.5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3	21,691.68	
流动资产合计		1,787,964.59	2,601,913.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1,787,964.59	2,601,913.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6	40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7	22,867.57	
应交税费	五、8	687.08	69,204.19
其他应付款	五、9	3,106.50	1,886,792.4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6,661.15	1,955,996.5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6,661.15	1,955,996.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0	11,559,424.00	11,559,4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1	39,743,871.80	43,264,671.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2	-49,941,992.36	-54,178,178.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1,303.44	645,916.8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1,303.44	645,916.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87,964.59	2,601,913.45

法定代表人：木正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永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全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总收入		1,886,792.40	0.00
其中：营业收入	五、13	1,886,792.40	0.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0,836.57	308,181.20
其中：营业成本	五、13	400,000.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14	888.83	1,750.2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5	797,741.00	307,443.3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16	-27,793.26	-1,012.3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五、16	28,103.56	-2,429.06
加：其他收益	五、17		12,656.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19		-685,435.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0		-168,723.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5,955.83	-1,149,683.40
加：营业外收入	五、21		796,786.38
减：营业外支出	五、22	245.71	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5,710.12	-352,897.02
减：所得税费用	五、23	323.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386.58	-352,897.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386.58	-352,897.0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293.86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5,386.58	-26,603.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5,386.58	-352,897.0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03.1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293.8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0

法定代表人：木正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永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全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2,049.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637.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28,103.56	2,002,42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103.56	2,809,116.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862.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416.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482,672.54	900,95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951.61	900,95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848.05	1,908,159.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98,874.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8,874.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8,874.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83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77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6,848.05	2,568,033.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1,913.45	33,879.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5,065.40	2,601,913.45

法定代表人：木正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永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全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59,424.00				39,743,871.80						50,657,378.94		645,916.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59,424.00	-	-	-	39,743,871.80						50,657,378.94		645,916.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5,386.58		715,386.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5,386.58		715,386.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59,424.00				36,311,533.36						-54,151,575.78	325,488.35	- 5,955,130.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59,424.00				36,311,533.36						-54,151,575.78	325,488.35	- 5,955,130.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53,138.44						-26,603.16	-325,488.35	6,601,046.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603.16	-326,293.86	-352,897.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5.51	805.5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805.51	805.51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953,138.44								6,953,138.44
四、本年期末余额	11,559,424.00				43,264,671.80						-54,178,178.94		645,916.86

法定代表人：木正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永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宋晓全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02年10月24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1743312734H；法定代表人：木正波；营业期限：2002年10月24日至无固定期限；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天地邻枫7号楼2层202室；注册资本：1155.9424万元；实收资本：1155.9424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工程管理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机械设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木正波。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26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已开始逐步向环保、能源和电力领域的转型布局：将构建以发电产业为核心（涵盖煤气发电、余热余能发电），环保治理为辅助（包含烟气治理、脱硫脱硝、污水处理）的协同发展体系，形成节能环保工程全流程的成套设备供应、安装、施工、调试及相关技术服务的能力，并同步对配套组织架构进行重构，2024年公司实现应收188.68万元，标志着新业务模式具备市场化盈利能力，2025年公司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笔应收款项金额超过总资产 1%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单笔金额超过总负债 2%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

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9、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并表关联方组合

(2)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

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账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并表关联方组合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10、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生产成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

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

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4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

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

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21、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4“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2、收入的确认原则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

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委托管理服务主要为客户提供能环保项目质量管理和控制服务合同，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委托管理合同，相关服务已经提供给客户，根据服务完成的时点和结算金额确认营业收入。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者，采用净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

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2024年12月6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中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本公司执行该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5

2、优惠税负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本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适用税率为 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 755, 065. 40	2, 601, 913. 4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 755, 065. 40	2, 601, 913. 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11, 207. 51	
合计	11, 207. 51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4.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11, 207. 51		11, 207. 51
合计	11, 207. 51		11, 207. 51

(续)

项目	2023.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合计				
①坏账准备				
A. 2024年12月31日, 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				
押金保证金	11,207.51			
账龄				
合计	11,207.51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一阶段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③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12. 31	2023. 12. 31		
押金保证金	11,207.51			
合计	11,207.51			

④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 为关 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 备期 末余 额
北京市海淀兴华农工商公司		房租押金	9,200.00	1年以内	82.09	
北京东升博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博众泰科分公司		物业保证金	2,007.51	1年以内	17.91	
合计		——	11,207.51	——	100.00	

3、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待认证进项税	12,069.03	
增值税留抵税额	9,622.65	
合计	21,691.68	

4、无形资产

项目	域名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68,723.60	168,723.60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8,723.60	168,723.6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摊销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68,723.60	168,723.60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68,723.60	168,723.6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0.00	0.00		
2、年初账面价值	0.00	0.00		
5、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可抵扣亏损	18,460,839.93	29,193,479.73		
合计	18,460,839.93	29,193,479.7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4. 12. 31	备注		
2025 年度	1,661,825.79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978,433.01			
2028 年度	22,618,247.54			
2029 年度				
合计	18,460,839.93	——		
6、应付账款				
项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委托管理费	400,000.00			
合计	400,000.00			
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0,821.16	287,953.59	22,867.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702.50	37,702.5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8,523.66	325,656.09	22,867.5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8,751.16		235,883.59	22,867.57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22,850.00		22,85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565.00	20,565.00	
工伤保险费	457.00	457.00	
生育保险费	1,828.00	1,828.00	
4、住房公积金	29,220.00	29,2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0,821.16	287,953.59	22,867.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1、基本养老保险		36,560.00	36,560.00
2、失业保险费		1,142.50	1,142.5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7,702.50	37,702.50
8、应交税费			
税项	2024.12.31		2023.12.31
增值税			67,45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0.97
教育费附加			437.56
地方教育附加			291.70
个人所得税	687.08		
合计	687.08		69,204.19
9、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06.50		1,886,792.40
合计	3,106.50		1,886,792.40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4.12.31		2023.12.31
代扣代缴社保	3,106.50		
委托管理费			1,886,792.40
合计	3,106.50		1,886,792.40
10、股本			

项目	2024. 01. 01	本期增减			2024. 12. 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回	
股份总数	11, 559, 424. 00				11, 559, 424. 00
11、资本公积					
项目	2024. 01. 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12. 31	
股本溢价	32, 790, 733. 36			32, 790, 733. 36	
其他资本公积	6, 953, 138. 44			6, 953, 138. 44	
合计	39, 743, 871. 80			39, 743, 871. 80	
12、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 657, 378. 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 657, 378. 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5, 386. 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 941, 992. 36				
1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 886, 792. 40	400, 000. 00			
其他业务					
合计	1, 886, 792. 40	400, 000. 00			
(2)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服务类别					
委托管理服务	1, 886, 792. 40				
合计	1, 886, 792. 40				

14、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0.97
教育费附加		437.56
地方教育附加		291.70
印花税	888.83	
合计	888.83	1,750.23

15、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348,523.66	
中介服务	412,250.13	229,574.23
房租及物业费	23,140.21	
办公费	1,667.00	31,926.46
业务招待费		22,144.48
其他	12,160.00	14,774.14
合计	797,741.00	298,419.31

16、财务费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28,103.56	2,365.02
手续费	310.30	319.50
合计	-27,793.26	-2,045.52

17、其他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增值税加计抵减		12,656.75
合计		12,656.75

18、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897,344.75
合 计		-11,897,344.75

1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1,798,838.37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0,022,266.59

合计	-11,821,104.96		
2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5,100,001.0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8,723.60	
合计		-5,268,724.60	
21、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款项		485,670.44	
合计		485,670.44	
22、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税收滞纳金	45.71		45.71
罚没支出	200.00		200.00
合计	245.71		245.71
2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3.54		
合计	323.54		
2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往来款及其他		2,022,000.00	
利息收入	28,103.56	2,365.02	
合计	28,103.56	2,024,365.0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付现费用	471,465.03	786,040.08	
往来款、保证金及其他	11,207.51	130,500.00	
合计	482,672.54	916,540.08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股东借款		833,000.00	

合计		833,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股东借款		772,000.00
合计		772,000.00
2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5,386.58	-28,786,971.1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821,104.96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97,34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07.51	12,092,152.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1,027.12	-5,109,118.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6,848.05	1,914,512.6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55,065.40	2,601,913.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01,913.45	21,319.3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6,848.05	2,580,594.1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现金	1,755,065.40	2,601,913.4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55,065.40	2,601,913.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5,065.40	2,601,913.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9,352.45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六、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木正波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51.2%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木正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贾真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孟帅宇	董事
金雪飞	董事
王兆鹏	董事
贾永刚	董事、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负责人
万书含	职工代表监事
李海侠	监事
九源天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职副董事长的企业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九源天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400,000.00	
合 计	——	400,000.00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4. 12. 31	2023. 12. 31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九源天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5.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45.7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2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3.4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33.4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28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30	0.06	0.06

科技众创（北京）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6 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45.7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3.4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